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30吨电子用合金线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

建设单位：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赵伟丹

联系人：赵伟丹

联系方式：13906111722

邮编：213162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纺织工业园轻纺路 12 号

编制单位：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单位法定代表人：朱胜伟

项目负责人：朱胜伟

电话：0519-81699918

邮编：213162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东升路 31 号

目录

表一、验收项目概况以及验收依据.....1

表二、工程建设情况.....5

表三、环境保护设施.....5

表四、环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15

表五、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17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20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21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26

注释.....29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30

表一、验收项目概况以及验收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30 吨电子用合金线材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其他				
主要产品名称	电子用合金线材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30 吨电子用合金线材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30 吨电子用合金线材				
建设项目环评批复时间	2021 年 04 月 14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22 年 09 月		
调试时间	2023 年 03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 年 03 月 13-14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常州市蒙德利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常州市蒙德利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5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9 万元	比例	3.8%
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	环保投资	19 万元	比例	3.8%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 2、《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 682 号）； 3、《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 4、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5、《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 6、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 年第 9 号）；

8、《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

9、《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省政府[1993]第 38 号令）；

10、《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11、《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和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及其修改单；

1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1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14、《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 39198-2020）；

15、《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

16、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30 吨电子用合金线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2021 年 03 月）；

17、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30 吨电子用合金线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武环审[2021]174 号，2021 年 04 月 14 日）；

18、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30 吨电子用合金线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2023 年 03 月）；

19、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资料。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1、废水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废水接管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1-1。

表 1-1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采样点位	污染物	单位	验收标准限值	验收标准依据
污水接管口	pH 值	无量纲	6.5~9.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悬浮物	mg/L	400	
	氨氮	mg/L	45	
	总磷	mg/L	8	
	总氮	mg/L	70	

2、废气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非甲烷总烃，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中标准要求，具体标准见表 1-2。

表 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³	排气筒，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监控点	浓度，mg/m³	
非甲烷总烃	60	35	3	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中标准要求
	/	/	/	厂房门窗或通风口外 1m 处	6（1h 平均值）	
					20（任意一次值）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运行期间，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1-3。

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时段	验收标准限值 dB(A)	执行区域	验收标准依据
厂界	昼间	≤65	东、南、西、北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夜间	≤55		
备注	/			

4、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本项目一般固废贮存及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相关要求，危险废物贮存及管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中相关要求。

5、总量控制指标

本验收项目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1-4。

表 1-4 污染物总量控制一览表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t/a		依据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生活污水	污水量	1632	环评及批复
	化学需氧量	0.653	
	悬浮物	0.49	
	氨氮	0.057	
	总磷	0.00816	
	总氮	0.0816	
有组织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	0.378	
固体废物	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备注	本项目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		

表二、工程建设情况

1、项目由来

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01月17日，位于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纺织工业园轻纺路12号，租用常州市敦皇渊商贸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生产。企业经营范围：半导体设备及配件、电子用合金线材、电子元器件的研发与制造；机械零部件的加工；包装材料、胶粘制品、橡胶制品、电子产品、金属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由于历史原因企业未进行环评报告的编制，根据常州市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文件《市环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常州市全面清理整治环境保护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工作方案的通知》（常环委办[2016]1号）、武进区政府文件《关于印发武进区全面清理整治环境保护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政办发[2016]60号）的相关要求，企业于2016年10月编制了“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自查评估报告”。

为扩大再生产，适应市场对电子用合金线材的需求，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03月委托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年产130吨电子用合金线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04月14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武环审[2021]174号），企业于2021年05月22日通过了“年产130吨电子用合金线材项目（部分验收）”的自主验收，验收产能为年产65吨电子用合金线材。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关于开展江苏省2020年排污许可证申领和排污登记工作的通告》等相关文件要求，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网上排污登记，并取得登记回执（编号：91320412060239451R002Y）。

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三同时环保设施已完成建设并运行稳定，具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因此企业启动自主环保验收工作，本次验收内容为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30吨电子用合金线材项目”的整体验收。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文件的要求，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2023年03月13-14日，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苏久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对

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经对验收监测结果统计分析，结合现场环保管理检查，在资料调研及环保管理检查的基础上，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30 吨电子用合金线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基本信息及建设时间进度见表 2-1。

表 2-1 项目基本信息及建设时间进度一览表

内容	基本信息及时间进度
项目名称	年产 130 吨电子用合金线材项目
建设单位	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赵伟丹
联系人/联系方式	赵伟丹/13906111722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建设性质	扩建
建设地点	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纺织工业园轻纺路 12 号
	经度：E120°00′07.22″，纬度：N31°43′28.15″
立项备案	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武行审备[2021]100 号，2020-320412-39-03-554300
环评文件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2021 年 03 月
环评批复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武环审[2021]174 号，2021 年 04 月 14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22 年 09 月
竣工时间	2023 年 03 月
调试时间	2023 年 03 月
申请排污许可证情况	企业已完成网上排污登记，并取得登记回执（编号：91320412060239451R002Y）
验收工作启动时间	2023 年 03 月
验收项目范围与内容	本次验收内容为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30 吨电子用合金线材项目”的整体验收
验收监测方案编制时间	2023 年 03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 年 03 月 13-14 日
验收监测报告	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2023 年 03 月

2、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年运营时数
1	电子用合金线材	130 吨/年	130 吨/年	7200h

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审批对照详见表 2-3。

表 2-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变更内容一览表

类别	主要内容		环评审批项目内容/登记表内容	实际建设/变更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地点		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纺织工业园轻纺路 12 号	与环评一致
	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建筑面积 1650m^2，租用常州市敦皇渊商贸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生产，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130 吨电子用合金线材的生产规模	与环评一致
	工作制度		员工 80 人，每天三班制，8h/班，年工作 300 天	与环评一致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1650m^2，生产、贮运、办公等在车间内有序布置	与环评一致
贮运工程	原料库		215m^2，位于生产车间内东北侧，用于储存原辅料	与环评一致
	成品库		60m^2，位于生产车间内北侧，用于存放成品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由市政给水管网统一供给	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项目依托出租方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后尾水达标排入采菱港	与环评一致
	供电系统		由市政电网统一供给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环评：清洗废气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35 米高的排气筒（1#）排放 登记表：清洗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35 米高的排气筒（1#）排放	与登记表一致
	噪声防治		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设备减振，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一般固废堆场	10m^2，位于生产车间内北侧	与环评一致
		危废库	36m^2，位于生产车间内北侧	与环评一致
依托工程	①本项目不增设污水管网及污水接管口，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常州市敦皇渊商贸有限公司已有污水管网和污水接管口接管至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尾水排入采菱港。 ②本项目不增设雨水管网及雨水排放口，依托常州市敦皇渊商贸有限公司已有雨水管网及雨水排放口。 ③本项目给水及供电系统均依托出租方。			与环评一致

3、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本验收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4。

表 2-4 生产设备一览表

类别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所用工序	数量（台/套）		变更情况
				环评	实际	
生产设备	拉丝机	LHS120-24/SPS100-24	拉丝	15	15	与环评一致
	轧机	定制	冷轧	10	10	与环评一致
	超声波清洗线	JT28-480	清洗	30	30	与环评一致
	烘箱（电加热）	101-3 型/HJ704-3 型	时效	12	12	与环评一致
	绕线机	定制	绕线	60	60	与环评一致
辅助设备	空压机	OTS-550	提供动力	3	3	与环评一致
	溶剂回收机	H-60	乙醇回收	6	6	与环评一致

4、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验收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5，实际水平衡图见图 2-1。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名称		重要组分、规格	单位	年耗量	
				环评	实际
原料	高纯铝材	主要成分为铝 99.8%	吨	137	137
辅料	润滑油	20kg/桶，主要成分为基础矿物油	吨	20	20
	乙醇	500mL/瓶，主要成分为乙醇 99.7%	吨	7.2	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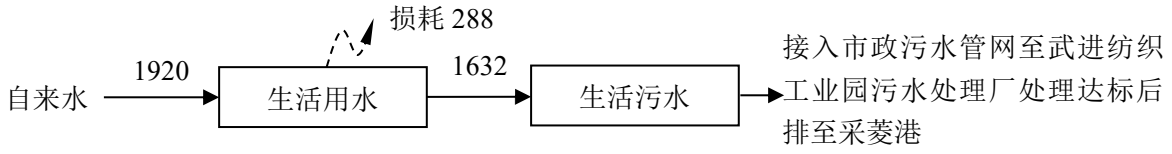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t/a)

5、生产工艺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电子用合金线材，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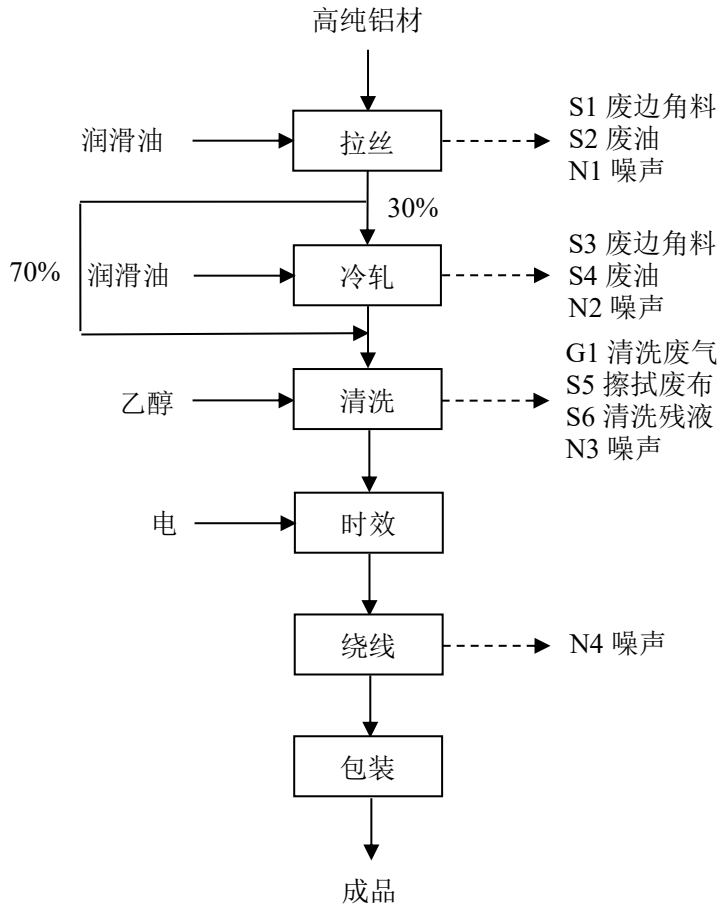

图 2-2 电子用合金线材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拉丝：将外购的高纯铝材用拉丝机进行拉拔处理，使铝材的直径、圆度等达到生产所需的要求，拉丝过程中需用润滑油进行润滑。此工序产生废边角料（S1）、废油（S2）和设备运行噪声（N1）。

冷轧：拉丝后 30%工件需用轧机进行冷轧处理，使工件变形（即轧扁），冷轧过程中需用润滑油进行润滑。此工序产生废边角料（S3）、废油（S4）和设备运行噪声（N2）。

清洗：冷轧后工件及拉丝后另 70%工件需用乙醇进行超声波清洗，以洗去工件表面残留的油污等杂质，清洗后工件用布进行擦拭。项目设 30 条清洗线（根据生产需求，30 条清洗线交替运行，不同时使用），每条清洗线配两个超声波清洗机，每台清洗机内设一个清洗槽，清洗槽在运行过程中密闭，后一个槽内的乙醇作为前一个槽的补充液，因此每次只

需更换一个清洗槽的槽液。更换下来的乙醇槽液通过溶剂回收装置进行净化，再次用于清洗工序，实现乙醇的多次循环使用。此工序产生清洗废气（G1）、擦拭废布（S5）、清洗残液（S6）和设备运行噪声（N3）。

时效：清洗后工件放入烘箱中进行时效处理，使工件的塑性韧性和内应力降低。烘箱采用电加热，时效温度 200℃，时效时间 1-6h。

绕线：时效后工件用绕线机绕制成圈。此工序产生设备运行噪声（N4）。

包装：工件经包装后入库储存，待发至客户处。

6、项目变动情况

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30 吨电子用合金线材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与环评及审批内容对比，实际建成后未发生变动情况。

表三、环境保护设施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具体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1。

表 3-1 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pH 值	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与环评一致

2、废气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清洗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接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35m 高排气筒（1#）排放。具体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2。

表 3-2 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排放源		废气名称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批复/登记表	实际建设
有组织废气	1#	清洗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评：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35 米高的排气筒（1#）排放 登记表：经集气罩收集接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35m 高排气筒（1#）排放	与登记表一致
无组织废气		未捕集废气	非甲烷总烃	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3、噪声

本验收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针对噪声排放情况企业采取了以下治理措施：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具体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3。

表 3-3 噪声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所在位置	噪声源名称	数量（台/套）	产生源强 dB(A)	防治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产车间	拉丝机	15	86	合理布局+设备减震+	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
	轧机	10	88		

	超声波清洗线	30	95	厂房隔声	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绕线机	60	87		
	空压机	3	93		

4、固体废物

（1）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措施

本验收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产生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

①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本项目拉丝、冷轧过程中会产生废边角料，产生量约 6.85t/a，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利用。

②危险废物

废油：本项目拉丝机、轧机在运行过程中使用润滑油进行润滑会产生废油，产生量约 18.2t/a；机械设备在维修保养过程中也会产生废油，产生量约 1t/a；则废油产生量合计约 19.2t/a，收集后委托江苏泓嘉鑫环保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擦拭废布：本项目乙醇清洗过后的铝材使用抹布进行擦拭会产生擦拭废布，产生量约 3t/a，收集后委托江苏泓嘉鑫环保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废包装桶：本项目废包装桶主要为润滑油包装桶，产生量约 1.2t/a，收集后委托江苏泓嘉鑫环保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清洗残液：本项目清洗过程中会产生清洗残液，产生量约 3.8t/a，收集后委托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废活性炭：本项目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会产生废活性炭，产生量约 7.2t/a，收集后委托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含油废手套/抹布：本项目工人在个人防护过程中会产生含油废手套/抹布，产生量约 1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③生活垃圾

本项目员工日常生活会产生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12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本验收项目固废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4。

表 3-4 固废产生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环评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1	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	拉丝、冷轧	398-001-06	6.85	6.85	外售综合利用	与环评一致
2	危险废物	废油	拉丝、冷轧、设备保养	HW08 900-249-08	19.2	19.2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江苏泓嘉鑫环保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3		擦拭废布	清洗	HW49 900-041-49	3	3		
4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HW49 900-041-49	1.2	1.2		
5		清洗残液	清洗	HW06 900-402-06	3.8	3.8		委托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6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HW49 900-039-49	6.5	7.2		
7		含油废手套/抹布	个人防护	HW49 900-041-49	1	1	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一致
8	/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99	12	12		

注：一般固废代码执行《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 39198-2020）。

（2）固废暂存场所建设情况

①一般固废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厂区建设一座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 10m^2，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

②危险废物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厂区建设一座危废库，面积约 36m^2，满足现有危险废物的贮存能力。厂区已按环保要求张贴危险废物标志牌，仓库密闭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地面采用水泥浇筑，并铺设环氧地坪，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满足“六防”（防雨、防晒、防扬散、防渗、防漏、防腐蚀）要求。危废库内设有防爆灯，危险废物分类贮存，不混放，贮存容器或包装上均粘贴小标签；库房大门上锁防盗，在门上设有观察窗，并在库内和库外分别设有监控。

（3）危险废物处置情况

企业废油、擦拭废布、废包装桶收集后委托江苏泓嘉鑫环保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清洗残液、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均已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并严格遵守转移联单管理制度。

5、其他环保设施

表 3-5 其他环保设施调查情况一览表

调查内容	执行情况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1 年 03 月 30 日在城区所备案（编号：320412-2021-CQ036-L）； ②企业已在关键场所配备灭火器、消防栓等应急物资和应急设施； ③企业已建立巡查制度，专人负责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和检查，确保其正常运行。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批复未作要求。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本项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依托出租方规范设置，企业单独设置废气排放口 1 个，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以新带老”措施	本项目已对全厂污染物一并进行总量申请。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 19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3.8%。
“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竣工、同时投入使用，能较好地履行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制度。

表四、环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表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摘录

类别		结论摘录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水	全厂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632t/a，依托出租方厂区内部已落实的“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收集后排入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最终排入采菱港，因此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废气	①有组织废气 项目清洗废气经收集后排至光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根 35m 高排气筒（1#）排放，经过处理后，尾气中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②无组织废气 项目未捕集的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通过加强车间通风予以缓解。 项目大气污染物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及占标率均未超出相应的环境质量标准，不会改变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外扩 50m 形成的包络区域，该范围内无居民、学校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可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设置要求，将来在该卫生防护距离范围也不得新建居民、学校、医院等属于环境保护目标的项目。
	噪声	经计算，东厂界昼间预测值为 57.4dB（A）、夜间预测值 50.3dB（A），南厂界昼间预测值为 59.2dB（A、夜间预测值 52.1dB（A），西厂界昼间预测值为 61.3dB（A）、夜间预测值 54.6dB（A），北厂界昼间预测值为 57.2dB（A）、夜间预测值 50.4dB（A），四周厂界噪声预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固废	建设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处理。一般固体废物不直接排向外环境，废边角料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利用；危险固废（废油、擦拭废布、清洗残液、含油废手套/抹布、废包装桶、废灯管、废活性炭）除含油废手套/抹布外均暂存于危废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企业在生产车间内北侧建设一处 36m^2 的危废库，贮存能力能够满足要求。危险废物分类贮存，不混放；存放场所地面采用水泥浇筑，四周围墙，地面并做防腐处理，明确有防渗、防漏措施，以及危险废物堆放方式、警示标识等方面内容，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对周围环境基本不产生污染。因此，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总结论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地方法规、产业政策和用地要求，选址合理。项目建设过程中应切实有效地落实好本评价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严格管理，防止污染物事故排放，确保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经处理后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建议		①项目基础资料均由建设单位提供，并对其准确性负责。建设单位若未来如需增加本报告表所涉及之外的污染源或对其功能进行调整，则应按要求向当地环保部门进行申报，并按污染物控制目标采取相应的污染治理措施。 ②在项目建设同时，应确保环保设施的建设，落实污染治理方案和建设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③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各类污染物的排放应执行本次环评中规定的标准。 ④建立环保管理制度，管理人员及其员工应树立保护环境的思想，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批复要求对照一览见表 4-2。

表 4-2 环评批复要求与实际情况对照一览表

类别	环评批复		验收现状
建设内容（地点、规模、性质等）	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所述内容进行项目建设。		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纺织工业园轻纺路 12 号，租用常州市敦皇渊商贸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生产，目前已建成年产 130 吨电子用合金线材的生产规模。
废水防治设施与措施	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建设厂内给排水系统。本项目生活污水接入污水管网至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本项目依托出租方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经监测，废水中各污染因子均达标排放。
废气防治设施与措施	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方案，确保各类工艺废气处理效率达到《报告表》提出的要求。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有关标准。		本项目清洗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接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35m 高排气筒（1#）排放。经监测，废气中各污染因子均达标排放。
噪声防治设施与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须采取有效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并合理布局。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本项目采取以下治理措施：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经监测，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
固废防治设施与措施	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分类处理、处置固体废物，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设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本项目废边角料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利用；废油、擦拭废布、废包装桶收集后委托江苏泓嘉鑫环保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清洗残液、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含油废手套/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		本项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依托出租方规范设置，企业单独设置废气排放口 1 个，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总量控制指标 t/a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量≤1632， 化学需氧量≤0.653， 氨氮≤0.057， 总磷≤0.00816。	本项目废水、废气中各污染物及固体废物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大气污染物	挥发性有机物≤0.378。	
	固体废物	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表五、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 11893-1989）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0.05mg/L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0.07mg/m^3（以碳计）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mg/m^3（以碳计）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2、监测仪器

本项目使用监测仪器见表 5-2。

表 5-2 验收使用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设备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标准 COD 消解器	MX-106 型	JC/SFZ-007-03	已校准
2	分析天平	ME204/02	JC/SJJ-024-01	已校准
3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140A	JC/SJJ-019-01	已校准
4	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22	JC/SJJ-018-02、03	已校准
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900	JC/SJJ-030	已校准
6	便携式 pH 计	PHB-4	JC/XJJ-13-32	已校准
7	便携式烟气含湿量检测仪	MH3041	JC/XJJ-13-12、14	已校准
8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GH-60E	JC/XJJ-01-13	已校准
9	真空采样箱	MH3051	JC/XFZ-06-02、04、09、26	已校准

10	气相色谱	A60	JC/SJJ-010、011	已校准
11	轻便三杯风速风向表	FYF-1	JC/XJJ-10-09	已校准
12	空盒气压表	DYM-3	JC/XJJ-11-09	已校准
13	声校准器	AWA6022A	JC/XJJ-09-06	已校准
14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JC/XJJ-08-06	已校准

3、人员资质

根据江苏久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所有采样及实验室分析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有上岗证。

4、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质量控制情况见表 5-3。

表 5-3 质量控制情况表

污染物	样品数	平行样			加标样			标样		
		平行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加标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标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pH 值	8	2	25.0	100	/	/	/	4	50.0	100
化学需氧量	8	2	25.0	100	/	/	/	1	12.5	100
悬浮物	/	/	/	/	/	/	/	/	/	/
氨氮	8	2	25.0	100	/	/	/	2	25.0	100
总磷	8	2	25.0	100	/	/	/	2	25.0	100
总氮	8	2	25.0	100	/	/	/	1	12.5	100

5、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内（即 30%~70%之间）。

（2）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表 5-4 质量控制情况表

污染物	样品数	空白样			平行样			标样		
		空白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平行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标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非甲烷总烃（有组织）	48	2	4.2	100	6	12.5	100	2	4.2	100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	120	2	1.7	100	12	10.0	100	2	1.7	100

6、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的有效使用期内，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0.5dB（A）。噪声校准记录见表5-5。

表 5-5 噪声校准情况表

监测日期	校准设备	校准声源值	测量核准前	测量核准后	允差（dB）	校准情况
03 月 13 日	AWA6022A 声校准器	94.0	93.8	93.8	±0.5	合格
03 月 14 日			93.8	93.8	±0.5	合格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监测

本验收项目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废水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污水接管口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pH 值	4 次/天，监测 2 天

2、废气监测

本验收项目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2。

表 6-2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废气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1#排气筒进口、出口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监测 2 天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监测 2 天
	厂区内、生产车间大门外 1m 处 1 个点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监测 2 天

3、噪声监测

本验收项目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外 1米处各设1个点	等效声级 Leq(A)	昼间、夜间各测 1 次，监测 2 天
噪声源强	生产车间	等效声级 Leq(A)	昼间测 1 次，选测 1 天
备注	/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生产工况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运行工况见表7-1。

表 7-1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运行负荷%
03 月 13 日	电子用合金线材	0.43 吨/天	0.36 吨/天	83.7
03 月 14 日	电子用合金线材	0.43 吨/天	0.34 吨/天	79.1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三同时环保设施运行稳定，状态良好，实际生产能力满足环评设计能力要求，符合本次验收监测条件。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监测点位	日期	频次	检测结果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总氮	pH 值
污水接管口	03 月 13 日	第一次	377	34	23.6	3.70	41.4	7.2
		第二次	366	33	23.6	3.57	40.9	7.2
		第三次	375	35	23.6	3.70	41.6	7.2
		第四次	360	32	23.8	3.51	40.6	7.2
		平均值或范围	370	34	23.6	3.62	41.1	7.2
	03 月 14 日	第一次	380	35	23.4	3.95	40.6	7.2
		第二次	385	38	23.9	3.76	41.5	7.2
		第三次	380	32	24.0	3.86	41.4	7.2
		第四次	378	37	23.7	3.89	40.7	7.2
		平均值或范围	381	36	23.8	3.86	41.0	7.2
浓度限值			500	400	45	8	70	6.5~9.5
评价结果			经检测，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浓度与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备注			pH 值单位：无量纲					

2、废气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3，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4。

表 7-3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1、测试工段信息

工段名称	清洗工段			编号	1#
治理设施名称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排气筒高度 m	35	测点面积 m^2	进口：0.283、出口：0.283

2、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测试项目	单位	排放限值	检测结果					
				03 月 13 日			03 月 14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排气筒进口	废气平均流量	m^3/h	/	10965	11124	11250	11102	10904	1075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3	/	9.01	9.20	9.05	9.30	9.26	9.35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9.88×10^{-2}	0.102	0.102	0.103	0.101	0.101
1#排气筒出口	废气平均流量	m^3/h	/	12226	12174	12393	13204	13153	13206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3	60	2.36	2.26	2.41	2.46	2.43	2.34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3	2.89×10^{-2}	2.75×10^{-2}	2.99×10^{-2}	3.43×10^{-2}	3.20×10^{-2}	3.09×10^{-2}
	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	%	/	70.7	73.0	70.7	66.7	68.3	69.4
评价结果			经检测，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与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1 中标准要求。						
备注			本项目 1#排气筒废气处理系统实测风量略小于环评中设计风量（$15000m^3/h$），满足废气捕集要求。						

表 7-4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采样地点及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mg/m³	
		03 月 13 日	03 月 14 日
		非甲烷总烃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 1#点	第一次	0.59	0.68
	第二次	0.58	0.66
	第三次	0.60	0.64
下风向 2#点	第一次	0.78	0.77
	第二次	0.79	0.75
	第三次	0.77	0.74
下风向 3#点	第一次	0.75	0.76
	第二次	0.76	0.74
	第三次	0.78	0.75
下风向 4#点	第一次	0.73	0.74
	第二次	0.74	0.76
	第三次	0.78	0.74
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0.79	0.77
周界外浓度限值		4	4
评价结果		经检测，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3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5。

表 7-5 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采样地点及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mg/m³	
		03 月 13 日	03 月 14 日
		非甲烷总烃	
		小时均值	小时均值
厂区内、车间外 1m 处	第一次	0.98	0.99
	第二次	0.96	0.97
	第三次	1.04	1.00
浓度最高值		1.04	1.00
浓度限值		6	6
评价结果		经检测，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2 中排放限值。	

监测时气象情况统计见表 7-6。

表 7-6 气象参数一览表

监测日期	气温℃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天气
03 月 13 日	10.2~14.2	102.37~102.90	南风	2.8~3.1	晴
03 月 14 日	15.1~21.2	101.35~101.90	南风	2.7~3.3	晴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7。

表 7-7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昼间噪声 dB（A）	夜间噪声 dB（A）	标准值 dB（A）
03 月 13 日	东厂界 1#测点	61.4	53.5	昼间≤65 夜间≤55
	南厂界 2#测点	61.1	52.4	
	西厂界 3#测点	61.5	52.9	
	北厂界 4#测点	60.7	53.7	
03 月 14 日	东厂界 1#测点	62.1	51.0	昼间≤65 夜间≤55
	南厂界 2#测点	63.1	53.5	
	西厂界 3#测点	61.9	52.6	
	北厂界 4#测点	57.9	52.9	
评价结果	经检测，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间、夜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排放限值。			
备注	车间综合噪声：昼间 84.1dB（A）。			

4、固废处置

本验收项目固废核查结果与评价见表 7-8。

表 7-8 固废核查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类别	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	拉丝、冷轧	398-001-06	6.85	外售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	废油	拉丝、冷轧、设备保养	HW08 900-249-08	19.2	委托江苏泓嘉鑫环保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擦拭废布	清洗	HW49 900-041-49	3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HW49 900-041-49	1.2	
	清洗残液	清洗	HW06 900-402-06	3.8	委托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HW49 900-039-49	7.2	

	含油废手套/抹布	个人防护	HW49 900-041-49	1	环卫部门处理
/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99	12	
评价结果		全部合理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验收项目总量核算结果见表 7-9。

表 7-9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污染物	总量控制指标 t/a		实际核算量 t/a	是否符合
生活污水	污水量	1632	1632	符合
	化学需氧量	0.653	0.613	
	悬浮物	0.49	0.057	
	氨氮	0.057	0.039	
	总磷	0.00816	0.006	
	总氮	0.0816	0.067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0.378	0.147	符合
固体废物	0		0	符合
评价结果	本验收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量及污水总排放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不外排，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备注	经核实，本项目 1#排气筒废气年排放时间以 4800h 计。			

6、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本验收项目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见表 7-10。

表 7-10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治理设施	污染物去除效率评价
废水			生活污水	接管	不作评价
废气	有组织废气	1#	清洗废气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 66.7%~73.0%，因进口浓度低于环评预测浓度，未达到环评设定去除率，但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无组织废气		未捕集废气	车间通风	无组织排放，不作评价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		不作评价
固体废物			全部合理处置		不作评价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30 吨电子用合金线材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具体各验收结果如下：

1、废水

企业依托出租方厂区落实“雨污分流”。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浓度与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2、废气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清洗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接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35m 高排气筒（1#）排放。

经检测，1#排气筒对应的废气治理设施（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 66.7%~73.0%，因进口浓度低于环评预测浓度，未达到环评设定去除率，但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与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1 中标准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3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2 中排放限值。

3、噪声

本验收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机械设备运转产生的机械噪声，企业采取了以下治理措施：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间、夜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排放限值。

4、固体废物

本验收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油、擦拭废布、废包装桶、清洗残液、废活性炭，其中废油、擦拭废布、废包装桶收集后委托江苏泓嘉鑫环保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清洗残液、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厂区建设一座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 10m^2，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已在厂区建设一座危废库，面积约 36m^2，满足现有危险废物的贮存能力。厂区已按环保要求张贴危险废物标志牌，仓库密闭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地面采用水泥浇筑，并铺设环氧地坪，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满足“六防”（防雨、防晒、防扬散、防渗、防漏、防腐蚀）要求。危废库内设有防爆灯，危险废物分类贮存，不混放，贮存容器或包装上均粘贴小标签；库房大门上锁防盗，在门上设有观察窗，并在库内和库外分别设有监控。

5、总量控制

本验收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量及污水总排放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不外排，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6、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规定，本项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依托出租方规范设置，企业单独设置废气排放口 1 个，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7、应急预案编制及备案情况

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1 年 03 月 30 日在城区所备案（编号：320412-2021-CQ036-L）。

8、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外扩 50m 形成的包络区域，经现场核实，目前该范围

内无环境保护目标，距离本项目生产车间最近的敏感点为西南面约 443m 的施家村。

总结论：经现场勘查，本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变化；项目产能满足环评设计能力要求；厂区平面布置、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原辅材料使用情况均未发生变化；环保“三同时”措施已经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监测，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综上，本验收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现申请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30 吨电子用合金线材项目”验收。

建议

1、加强危废管理，落实危废全生命周期等相关要求。

2、定期对废气设施进行检查、维护，确保废气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注释

本验收监测报告附以下附图及附件：

一、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2、项目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图

3、项目周边环境状况图

二、附件

1、委托书

2、环评批复

3、营业执照

4、租赁协议

5、出租方土地及房产证

6、生产设备清单

7、验收期间工况及污染物产生情况

8、危废处置合同

9、一般固废与生活垃圾处置情况说明

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11、废气提升登记表

12、应急预案备案单

13、排污登记回执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30 吨电子用合金线材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20412-39-03-554300		建设地址		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纺织工业园轻纺路 12 号	
	行业类别	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30 吨电子用合金线材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30 吨电子用合金线材		环评单位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常武环审[2021]17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 年 09 月			竣工日期	2023 年 03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1 年 02 月 21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常州市蒙德利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常州市蒙德利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412060239451R002Y	
	验收单位	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久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9		所占比例（%）		3.8	
	实际总投资（万元）	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9		所占比例（%）		3.8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12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废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3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12000m^3/h		年平均工作时间		7200 小时	

运营单位		常州市润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412060239451R		验收监测时间		2023 年 03 月 13-14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代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1632	——	1632	1632	——	1632	1632	——	+1632
	化学需氧量	——	376	500	0.613	——	0.613	0.653	——	0.613	0.653	——	+0.613
	氨氮	——	23.7	45	0.039	——	0.039	0.057	——	0.039	0.057	——	+0.039
	总磷	——	3.74	8	0.006	——	0.006	0.00816	——	0.006	0.00816	——	+0.006
	废气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	——
	非甲烷总烃	——	——	60	0.486	0.339	0.147	0.378	——	0.147	0.378	——	+0.147
	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	——	——	6.85	6.85	0	0	——	0	0	——	0
	工业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	——	——	35.4	35.4	0	0	——	0	0	——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悬浮物	——	35	400	0.057	——	0.057	0.49	——	0.057	0.49	——	+0.057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总氮	——	41.0	70	0.067	——	0.067	0.0816	——	0.067	0.0816	——	+0.067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